《清华镇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》起草说明

 一、制定的背景和依据

为有效预防和及时扑救森林火灾、保护我镇有限的森林资源，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安全，把我镇森林火灾的发生和损失控制到最低程度，根据《森林法》、《森林防火条例》、《江西省森林防火实施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本预案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指导原则

1.坚决贯彻执行“预防为主、积极消灭”的方针，防患于未然。

2.森林防火是镇政府的重要行政职能，必须全面落实森林防火。

3.加强森林防火宣传教育，制定森林防火村规民约，提高全民防火意识。

4.坚持依法治火，强化火源管理，严格执行野外用火审批制度。

5.抓好生物防火林带工程、兼职森林消防队伍等各项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。

（二）工作职责

1.全面落实镇、村两级行政领导责任制，做好我镇应急工作。

2.深入广泛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活动。

3.严格防火巡山制度。

4.镇、村要全力以赴抓好野外火源管理，严格执行野外用火审批制度。

5.严格火灾报告制度。加强值班值守，严禁漏报、瞒报、迟报。

6.各村要对痴、呆、傻等智力障碍者者人员进行造册登记，落实监管。